



小朋友幾歲可以接受眼睛檢查

一般眼科醫生都建議兒童從 3 歲起定期找視光師進行全面眼睛檢查。但很多家長都會疑惑小朋友未懂英文字母，又未會表達自己，到底能否準確地檢查眼睛找出視力問題。面對不懂分辨英文字母的幼童，檢查時可改為辨認不同形狀的圖形。如果圖形都未可以分辨，則會利用不同的工具配合特別的儀器，透過遊戲觀察他們的眼睛轉動方向作判斷。若果家長發現幼童的視力或眼睛有異常症狀，不論年齡眼科專科醫生和視光師均可在儀器協助下替幼童作眼睛檢查。

使用散瞳藥水檢查是全面眼睛檢查的其中一個部份，用作檢查眼睛結構、眼底包括視網膜、黃斑區、視神經等。此外小朋友的睫狀肌比較敏感，驗眼時睫狀肌容易過份收縮，使晶體過份聚焦。眼科醫生或視光師需要時會使用散瞳劑，以放鬆睫狀肌的功能，排除假

近視的情況，以協助測出真正的近視度數。

如果父母或兄姊患有嚴重的眼睛問題，例如嚴重的屈光度數、斜視，或有先天眼疾的家族史，家長更應該在他們兩歲前接受全面檢查眼睛。

如果發現小朋友持續有以下情況，有可能是視力出現問題，任何年紀都應該盡快找眼科醫生檢查。

- 經常眨眼或揉眼睛
- 傾斜頭部或瞇眼看事物
- 手眼協調能力差
- 無法看清楚遠方或近距離事物
- 視力模糊
- 閱讀時遺漏或混淆單字



香港醫務所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8號，新世界大廈第一期26樓
電話：25266198 傳真：28109477

九龍醫務所

九龍旺角彌敦道700號10樓
電話：23811614 傳真：23971860